中国河南省多样化征地补偿方式调查研究

Investigation and Research on Diversified Land Expropriation Compensation Ways in Henan Province of China

赵创 王雪艳

Chuang Zhao Xueyan Wang

郑州工商学院 中国 · 河南 郑州 451400 Zhengzhou Business College,

Zhengzhou, Henan, 451400, China

【摘 要】目前,已有的征地补偿方案存在许多问题,为确保被征地农民和政府都达到最大 化满意,以便能够充分发挥不同类型农户的比较优势,进而能够优化相关资源配置,缓解征 地过程中产生的一系列矛盾,并消除政府的顾虑。因此,中国建立了一套新的征地补偿体 系。这一体系借助于补偿主体双边匹配方式,在建立样本数据之间的相互评价指标体系后, 并对其进行实证分析。通过研究发现,补偿主体与补偿方式的匹配大致符合比较优势原则。 与单一的补偿机制的满意度相比,多样化的补偿机制的双方满意度达到了较高的水平。更 为重要的是,该模型的结论不但能够为各级政府的补偿方式路径选择提供思路,而且能够为 河南省 18 个地级市实施多样化的征地补偿方式的路径选择提供理论上和实证上的支持。

[Abstract] At present, there are many problems in the existing land expropriation compensation schemes. In order to ensure that both the farmers and the government are satisfied to the maximum extent, so as to give full play to the comparative advantages of different types of farmers, and then optimize the allocation of related resources, alleviate a series of contradictions in the process of land expropriation, and eliminate the government's concerns. Therefore, a new compensation system for land expropriation has been established in China. With the help of the bilateral matching method of compensation subjects, this system establishes the mutual evaluation index system between sample data and carries out empirical analysis on it. Through the research, it is found that the matching between the compensation subject and the compensation method is generally in line with the principle of comparative advantage. Compared with the satisfaction of a single compensation mechanism, The satisfaction of both sides of the diversified compensation mechanism has reached a high level. More importantly, the conclusion of this model can not only provide ideas for the path selection of compensation methods for governments at all levels, but also provide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support for the implementation of diversified land expropriation compensation methods in 18 cities of Henan Province.

【关键词】多样化;补偿主体;补偿方式;双边—匹配模型;农户类型

[Keywords] diversification; compensation subject; compensation method; bilateral-matching model; farmer type

[DOI]10.36012/emr.v1i2.598

1 调查研究的必要性

中国正在进入一个快速发展的城镇化时代,越来越多的 无地农民涌现出来,土地被征用过程中矛盾日益突出。根据 国家信访局在2018年的统计数据显示:群众信访事项中有

60%是关于土地事项的,占到整个社会上访总量的40%。 因为征地而导致的补偿矛盾是最突出的矛盾,占到土地矛 盾的84.7%。另外,每年因为征地拆迁而造成的纠纷数量 也超过了400万件四。虽然产生目前现状的因素有很多,但 最主要的原因是征地补偿标准和征地补偿方式的不统一。

根据贺雪峰在 2018 年对未来的预测,他认为在未来的 20 年时间里,由于征地,超过 4000 万的农民将没有土地。中国河南省是一个农业大省,有众多的农民和耕地,在不久的将来,这种问题将会更加突出。基于以上考虑,研究中国河南省被征地农民的补偿问题迫在眉睫,近年来的土地征收补偿问题,也发展成不同层级政府与学术领域普遍重视的问题,有关征地补偿标准的问题,政府层面已经形成补偿标准较低的共识。简单提高补偿标准仅可以处理失地农民的短时间性问题,而按照农民的种类与要求带来不同形式的补偿模式是有效处理征地问题,解决长期问题的关键解决方案和必然选择,这反映了以人为本思想的核心举措。

所以,分析各种类型农民的多样性补偿体系就变得非常 关键。多样性的补偿体系不仅可以让各种类型农民的需求获 得全面的满足,而且也能让被征地农民未来长期的生活获得 足够的保障,同时,在资源的合理分配与城乡经济共同发展上 发挥非常大的作用。

2 调查研究

2.1 研究对象

论文围绕农户的个体、家庭与社会资本 3 大特点展开,把原来的假设条件(所有补偿主体都是一样的)改为所有的补偿主体之间是存在差异的,并依据农民的收入来源,把农民分成纯农户、兼业农户与非农户。另外,按照中国河南省不同地市所采取的补偿方式,征地的补偿方式也分成以下几种类型,分别是"一次性货币补偿""社会保障和一些货币补偿"与"土地置换和一些货币补偿"。另外,留地安置和社会保障对农户所发挥出的作用也是相同的,此处共同被称为一类补偿方式。

按照最先的分析要求,论文采取的分析对象是中国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龙王乡平庄村。平庄村在中国郑州的西边靠南,同时,也在中国新郑的最北边。该村农户有565户,农村人口一共有2010人,涉及的农户数量和农村人口数量符合要求,研究该村的征地补偿方式具有一定的普遍性和典型性。论文采取分层抽样的方法,分层抽样的依据是农户之间的人力资本特征,家庭资本特征和社会资本特征,在该村随机选取30个农户家庭,农村人口一共有128人。其中,纯农户家庭、兼业农户家庭与非农户家庭依次是10个,分别占总农户家庭的1/3。

2.2 研究方法

第一,在查找有关文献后且按照当地的具体现状,阐述补偿主体与方式所涉及的相关指标,由此组成指标集合。第二,通过问卷调查与走访的方式,获取有关补偿主体与专家的看

法,在之前所建立的指标集合中选出论文所涉及的有关指标体系,从而建立有关当事人均认可的补偿主体与方式互相评估的指标体系。详细内容如图 1 和图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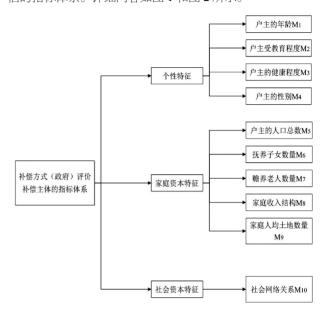


图 1 补偿方式(政府)评价补偿主体的指标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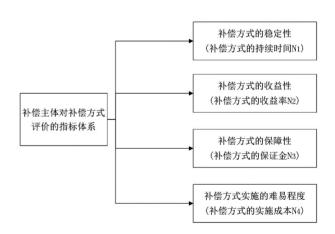


图 2 补偿主体对补偿方式评价的指标体系

2.3 研究过程

基于使补偿主体与方式的满意度都尽可能地高,按照补偿方式对应主体不同指标的评价值与权重,采取 SPSS19.0 的计算补偿方式来对补偿主体的满意度进行计算,相应地也能够获得补偿主体针对补偿方式的满意度¹⁹(见表 1 和表 2)。

2.4 研究结果

人们认为,一个补偿主体最多只能与一个补偿方式相匹配,但是反过来,一个补偿方式却可以与许多补偿主体相匹配。基于以上考虑,论文将该模型转换成单一目标的模型,并利用 SPSS19.0 对模型来展开求解,所获得的结果如表 3 所示。

表 1 补偿方式对补偿主体的满意度

补偿方式	补偿主体									
	B_1	B_2	B_3	B_4	B_5	B_6	B_7	B_8	B_9	B_{10}
A 1	0.738	0.534	0.479	0.729	0.562	0.655	0.621	0.627	0.661	0.552
A_2	0.447	0.386	0.269	0.474	0.304	0.502	0.429	0.372	0.408	0.415
A_3	0.448	0.289	0.287	0.45	0.31	0.547	0.406	0.494	0.487	0.391
补偿方式	补偿主体									
	B_{11}	B_{12}	B_{13}	B_{14}	B_{15}	B_{16}	B_{17}	B_{18}	B_{19}	B_{20}
A_1	0.449	0.279	0.344	0.408	0.352	0.231	0.365	0.574	0.541	0.621
A_2	0.636	0.531	0.4545	0.771	0.438	0.618	0.564	0.841	0.514	0.478
A_3	0.382	0.344	0.294	0.579	0.312	0.475	0.433	0.358	0.254	0.221
补偿方式	补偿主体									
	B_{21}	B_{22}	B_{23}	B_{24}	B_{25}	B_{26}	B_{27}	B_{28}	B_{29}	B_{30}
A_1	0.322	0.338	0.544	0.339	0.433	0.3963	0.371	0.47	0.271	0.251
A_2	0.412	0.366	0.251	0.333	0.405	0.449	0.375	0.369	0.411	0.27
A_3	0.676	0.444	0.414	0.711	0.533	0.619	0.587	0.6	0.676	0.55

表 2 补偿主体对补偿方式的满意度

	补偿方式						
补偿主体	A 1	A ₂	A 3				
B_1	0.798	0.545	0.397				
B_2	0.647	0.537	0.529				
B_3	0.509	0.512	0.425				
B_4	0.519	0.535	0.428				
B_5	0.693	0.571	0.417				
B_6	0.745	0.471	0.365				
B_7	0.67	0.508	0.326				
B_8	0.618	0.442	0.342				
B_9	0.768	0.468	0.417				
B_{10}	0.684	0.574	0.409				
B_{11}	0.425	0.825	0.397				
B_{12}	0.431	0.848	0.402				
B_{13}	0.425	0.804	0.367				
B_{14}	0.431	0.789	0.403				
B_{15}	0.425	0.804	0.389				
B_{16}	0.469	0.721	0.43				
B_{17}	0.425	0.774	0.389				
B_{18}	0.431	0.789	0.403				
B_{19}	0.425	0.799	0.434				
B_{20}	0.431	0.816	0.435				
B_{21}	0.36	0.562	0.816				
B_{22}	0.354	0.584	0.758				
B_{23}	0.454	0.557	0.789				
B_{24}	0.354	0.556	0.766				
B_{25}	0.342	0.562	0.741				
B_{26}	0.445	0.548	0.7				
B_{27}	0.391	0.557	0.789				
B_{28}	0.343	0.557	0.721				
B_{29}	0.454	0.557	0.789				
B_{30}	0.415	0.548	0.78				

变量	数值	变量	数值	变量	数值
$x_{1,1}$	1	x _{2,1}	0	x _{3,1}	0
$x_{1,2}$	1	x _{2,2}	0	x _{3,2}	0
$x_{1,3}$	0	x _{2,3}	0	x _{3,3}	0
$x_{1,4}$	1	x _{2,4}	0	x _{3,4}	0
$x_{1,5}$	1	x _{2,5}	0	x _{3,5}	0
$x_{1,6}$	1	x _{2,6}	0	$x_{3,6}$	0
$x_{1,7}$	1	x _{2,7}	0	x _{3,7}	0
$x_{1,8}$	1	x _{2,8}	0	$x_{3,8}$	0
$x_{1,9}$	1	x _{2,9}	0	X3,9	0
$x_{1,10}$	1	x _{2,10}	0	$x_{3,10}$	0
$x_{1,11}$	0	x _{2,11}	1	$x_{3,11}$	0
$x_{1,12}$	0	$x_{2,12}$	1	$x_{3,12}$	0
$x_{1,13}$	0	x _{2,13}	1	$x_{3,13}$	0
$x_{1,14}$	0	x _{2,14}	1	$x_{3,14}$	0
$x_{1,15}$	0	x _{2,15}	1	$x_{3,15}$	0
$x_{1,16}$	0	$x_{2,16}$	1	$x_{3,16}$	0
$x_{1,17}$	0	x _{2,17}	1	$x_{3,17}$	0
$x_{1,18}$	0	$x_{2,18}$	1	$x_{3,18}$	0
$x_{1,19}$	0	x _{2,19}	1	$x_{3,19}$	0
$x_{1,20}$	0	$x_{2,20}$	1	$x_{3,20}$	0
$x_{1,21}$	0	$x_{2,21}$	0	$x_{3,21}$	1
$x_{1,22}$	0	$x_{2,22}$	0	x _{3,22}	1
$x_{1,23}$	0	x _{2,23}	0	x _{3,23}	1
$x_{1,24}$	0	$x_{2,24}$	0	$x_{3,24}$	1
$x_{1,25}$	0	x _{2,25}	0	x _{3,25}	1

根据上述研究成果,可以得出以下几种匹配结果。

第一,补偿方式 A_1 与9个补偿主体是相统一的。该匹配 方案表明,除了被征地的农户家庭 B_3 之外,所有的被征地的 农户家庭,从 B_1 到 B_{10} 这9个农户家庭都可以采取"一次性货 币补偿"的方式。

第二,补偿方式 A_2 和补偿主体 B_{11} 到 B_{20} 相匹配。该匹

配方案表明,所有的被征地的农户家庭,从 B_{11} 到 B_{20} 的多个农户家庭都能够借助于"部分货币补偿和社会保障"来实现补偿。

第三,补偿方式 A_3 与补偿主体 B_{11} 到 B_{20} 相匹配。该匹配方案表明,所有的被征地的农户家庭,从 B_{11} 到 B_{20} 的多个农户家庭均能够借助于"一些货币补偿和土地异地置换"的补偿手段。

按照双方的满意度能够相互叠加的要求,从表 2 和表 3 的有关计算能够得出以下结论。

首先,多样化补偿方式的双方整体满意度达到了39.809; 其次,若上述所提到全部农户均采用"一次性货币补偿"的方式,双方整体的满意度就降低至35.172;再次,若采取"货币补偿和社会保障"的补偿模式,双方整体的满意度就变成31.936;最后,若采取"部分货币补偿和土地异地置换"的补偿模式,双方整体的满意度即为29.626。

综上所述,针对论文所选取的样本来说,若因为外界因素而无法实施多样性的补偿模式,则可以选择以下3种单一性的补偿方式:一是一次性货币补偿;二是货币补偿与社会保障;三是部分货币补偿与土地异地置换响。

4 结语

第一,与采用单一性的补偿方式相比,多样化的双边匹配的补偿方式既使补偿主体和政府双方的满意度都达到了最大化,又能够有效排除在征地过程中出现的征地纠纷,还能够促进当地经济的进一步发展。

第二,按照以上匹配结果,能够看出首先有1户非农农户未获得匹配之外,另外几户非农农户均可以和"一次性货币补偿方式"相契合;其次,和"部分货币补偿+社会保障(留地安置)"相契合的共存在10户兼业农户;最后,和"部分货币补偿+土地异地置换"相契合的共存在10户纯农户。上述的几个匹配方式和农户固有的优势是相吻合的,该种匹配能够进一步提升资源的配置效率和充分利用自然资源,而不会产生在前期调研阶段存在的问题。例如,长期存在一些农户的地被征走,而到现在还留着有关的农机农具,农户在农忙时会通过这部分农具来额外赚取钱财,他们始终想要拥有属于自己的土地,这部分农户的突出优势就是他们善于从事农业。对于那些没有从事农业活动的农户而言,最优的补偿方

式应该是一次性货币补偿。原因在于他们从事其他的行业需要大量的资金,而被征地得到的资金补充刚好能够弥补资金的不足。对于从事多样化的工作的农户而言,他们存在的问题较为复杂,他们最看重的是自身的社会保障福利,因此,对他们来说最优的的补偿方式应该是"部分货币补偿+社会保障(留地安置)"[5]。

第三,上述的模型结果可以给不同层级政府在采用多样性补偿方式的过程中,带来理论与实证层面的支持。从模型数据显示,在理论层面与实证研究层面,政府采用多样性的补偿体系均是行之有效的。围绕短期成本层面展开,政府采取多样性的补偿模式,其成本要比采用单一补偿方式的成本要高得多,但从长期的利益角度来看,采用多样化的补偿方式带来的社会收益要比采用单一性的补偿方式带来的社会收益大得多,其会给政府从现阶段的粗放式补偿管理体系变成精细的补偿管理体系带来理论与实证层面的参考。

第四,论文提供了多个多样性的补偿体系的流程与措施,在具体的操作中,被征地农户还可以细分为更多的类型,例如,从事多种工作的农户能够在向下划分成倾向于从事农业的兼业农业、偏向于从事非农业的兼业农业等。即使论文仅仅是单一的研究了几个补偿方式,然而不同地区在征地补偿中,能够按照根据所在地的发展现状,明确最满足于本地区的发展现状与农户需求的补偿体系。如果根据本地区的具体情况不能采用多样化的补偿方式,那么可以依据论文的分析方法采用上述匹配率最高的补偿方式。总而言之,一切要以最大限度地满足征地补偿双方的满意度为工作的出发点,切实维护好双方的利益,从而加快中国河南省的城镇化进程。

参考文献

[1]贺雪峰.地权的逻辑 II:地权变革的真相与谬误[M].北京:东方出版社,2015.

[2]徐美银.农民阶层分化、产权偏好差异与土地流转意愿——基于江苏省泰州市 387 户农户的实证分析[J].社会科学,2016(1):17-19.

[3]施毅,高强,卢琴.被征地农民多途径统筹安置方式研究——基于世界银行贷款四川城市发展项目被征地农民安置的全程调研[J].农村经济,2017(2):36-38.

[4]彭代彦,吴宝新.征地补偿的新思路[J].开发研究,2017(2):13-15. [5]孙云奋,徐汝贞,刘传玉."双失"农民一次性货币补偿的实践结果——基于山东省济南市的调研[J].天津农业科学,2017(3):41-42.